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 实施方案

编制单位（部门）：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
设中心

咨询（编制）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

一、基本信息

(一) 债券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
发行规模	肆仟壹佰万元整（RMB4100 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专项债券共计发行人民币肆仟壹佰万元整（RMB4100 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债券期限	20 年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按半年支付，本金分年偿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最后 10 年还本日每年偿还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类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本只专项债券用于该项目的金额	0.4100 亿									
其中：用于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的金额	无									
项目简要描述	<p>本项目为新建工程，共计 40 个子项目，其中 5 个地下综合管廊工程、29 个新建道路及相关配套工程、5 个电力管线工程、1 个跨环城水系桥梁工程等。</p> <p>工程内容包括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管廊工程、电力管线工程、桥梁工程等。</p>									
项目建设期	2020 年至 2022 年									
项目运营期	2023 年至 2041 年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投资	23.7080 亿									
其中：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0.6480 亿									
专项债券融资	3.0600 亿									
其他债务融资	0.0000 亿									
项目分年融资计划										
	2020 年	今年								
专项债券融资	2.6500 亿	0.4100 亿								
其他债务融资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	42.3527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分年收益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19.6000 亿	2.8948 亿	19.5614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4378 亿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0.038 6亿	-0.0386 亿	0.4378 亿	-0.0386 亿	-0.0386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项目总投资					1.79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4.0081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10.57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金				3.0600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项目总债务融资本金				13.84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地方债券融资本息				4.0081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项目总地方债券融资本息				10.57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地方债券融资本金				3.0600 亿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项目总地方债券融资本金				13.84	
项目收益预测依据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收益成本						

(三) 项目立项审批情况

项目基本信息【2020-130171-48-01-000180】



核准目录	政府投资的县本级其他城建项目		
项目名称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		
项目类别	审批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标行业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	所属行业	城建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除以上条目外的城市基础设施业		
项目属性	国有控股项目	总建筑面积	0 m ²
建设地点	石家庄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详细地址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工程内容包括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交通组织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管廊工程、电力管线、天桥与地下通道工程等。		
拟开工日期	2020-06-30	拟建成日期	2022-05-31

项目资金情况

总投资(万元)	296427.32	项目资本金(万元)	296427.32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296427.32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0
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补助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296427.32		
资金说明	高新区财政		

项目(法人)单位信息

项目(法人)单位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项目单位性质	其他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12130108MB1647578D

法定代表人	胡必杰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66685392	法定代表人联系手机	15613358609
项目负责人	王帅		
负责人联系电话	66685155	负责人联系手机	15544568609
负责人邮箱	gaoxinjiantou@163.com	传真	
通讯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151 号 514 房间		

申报人承诺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符合法律法规，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一）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本项目的建设是完善城市给水排水等水系统管网系统的需要：随着高新区的开发建设，良好的投资环境吸引众多知名企业纷至沓来，东部产业区的的基础设施亟待完善，本项目的建设是完善高新区配套管网、路网需要，给企业创造良好投资环境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是实现石家庄市中心区空间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塑造省会形象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的完善石家庄高新区管网路网与周边道路的连接，解决城市空间狭小、交通拥挤、环境恶化等大城市问题。届时，必将提升省会形象，改善城市环境。

本项目的建设是发展区域经济的需要：石家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配套管网的基本状况急需得到改善，以满足城区的开发建设、促进经济发展、改变城区的落后面貌。该项目建成后，将为区域国民经济产业的发

展，社会经济结构的改变，为区域外延拓展提供有力的基础条件，同时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带动商业、建筑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促进区域的经济繁荣。

本项目的建设是改善区域居民环境的需要：本项目建成后，将为周边群众的出行提供更多便利，减少积水现象，减短出行距离，缩短出行时间。

本项目的建设是美化环境、改善人民生活条件的需要：本项目在石家庄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本项目的建设是非常必要和迫切的。

2.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已取得《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石高行审投资〔2020〕64号，已取得《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石高行审投资〔2021〕21号，项目合法合规。

3.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的预计投资金额为237,079.59万元，其中资本金金额206,479.59万元，占比87.09%，满足《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的要求，30,600.00万元资金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取得（2020年已发行26,500.00万元，2021年发行4,100.00万元）。

4.项目收益预测合理性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收入稳定，收入来源于新建道路收益、

地下管廊收益、地下管廊维护费，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项目收益预测和计算合理。

5.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该项目债券资金申请 30,600.00 万元（2020 年已发行 26,500.00 万元，2021 年发行 4,1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91%，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为 10.57，偿债计划可行。

7.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明确绩效目标，指标与相关规划、计划相符，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

8.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二）绩效目标

1.设定情况

结合项目实际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围绕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该项目绩效情况如下：

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	地债系统编码	P20130100-0013	发改委审批监管平台代码	2020-130171-48-01-000180
------	----------	--------	----------------	-------------	--------------------------

	集区综合 配套管网 工程				
项目主 管部门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30108MB1647578D	
项目实 施主体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30108MB1647578D	
项目负 责人	王帅		联系电话	15544568609	
项目资 金 (万 元)	投资总额: 237,079.59				
	一、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0,600.00				
	二、其他资金: 206,479.59				
债券资 金用途	用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建设				
绩效目 标	目标 1: 5 个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目标 2: 29 个新建道路及相关配套工程; 目标 3: 5 个电力管线工程。 目标 4: 1 个跨环城水系桥梁工程等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及单位	指标值确认依据
		数量指标	本次建设项目	40	可行性研究报告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现行国家相关规范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	100%	项目总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 本	不超出财政概算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合计收益	430,862.03 万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机会	大量房地产开发和建设、管网维护、城区绿化、工程维护和管理需要专门一批人从事该工作	可行性研究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减缓措施	本工程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人行道透水铺装措，减少地面径流，减轻城市排水和河道防洪压力、补充地下水、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通过道路景观绿地的建设，提高绿化覆盖率，改善人居环境	可行性研究报告
		还本付息指标	还本付息及时性	按期还本付息	省财政制定的专项债还本付息规则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的满意度	90%	工作计划

2.审核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的相关要求，项目单位针对本项目制定了《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出具了《专项债券项目审核情况表》，审核意见为同意实施本项目。本项目前期手续合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偿债计划可行。

三、项目基本背景情况

石家庄，旧称“石门”，简称“石”，河北省省会，位于河北省中南

部。石家庄市域历史悠久，所辖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正定自古为河朔重镇，西柏坡为中国革命圣地，石家庄于1947年成为全国第一个由解放军解放的大城市，孕育了新中国的雏形。石家庄人文、自然旅游资源丰富，正定大佛和赵州桥同为华北四宝。石家庄交通便利，为铁路、高铁枢纽城市；京津冀都市圈第三极核心城市，全国重要的医药、纺织工业中心城市，重要的现代服务业和生物产业基地之一，华北重要商埠。

石家庄市地处河北省中南部，东与衡水接壤，南与邢台毗连，西与山西省为邻，北与保定市交界，距首都北京270公里。辖区总面积20235平方公里，其中市区面积2206平方公里。

高新区内排水管网、路网系统经过多年的规划建设，基本形成了方格网道路骨架，给水管网也逐步形成环状管网，排水管网逐步完善。本项目为高新区内重要管网及路网，本项目的实施对高新区管网的完善、促进沿线地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因此应该尽快实施。

四、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期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共包含1个项目，项目基本信息如下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区位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共计40个子项目，其中5个地下综合管廊工程、29个新建道路及相关配套工程、5个电力管线工程、1个跨环城水系桥梁工程等。 工程内容包括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管廊工程、电力管线工程、桥梁工程等。	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二）项目的公益性和建设必要性

1. 项目的公益性

（1）项目建设对沿线周边地区交通的影响

管网、道路建成后可节约运输费用、减少拥挤、缩短里程；减少积水点、减轻内涝损失。

（2）项目建设对沿线周边地区土地利用与城市空间结构的影响

城市管网、道路的建设直接的目的是改善城市的排水状况及用水普及率，而排水状况的改善意味着城市土地区位及开发条件的变化。这将导致土地利用适应性及土地价格的变化，从而产生调整土地使用功能的需求与动力，加以合适的引导与推进，将有利于城市土地用途优化与布局调整，进而影响整个城市的空间发展格局。

管网基础设施作为城市的一个子系统，实现着保障城市运转功能，是城市繁荣有序和发展能力的象征。道路基础设施对城市土地利用的影响主要在于城市经济、文化、商业等活动对方便的交通条件的依存性。沿交通线发展是城市发展中的普遍现象。道路交通是组成城市物质实体的骨架，各种不同性质的用地是依存在这些骨架上的肌体。交通线使城市的内聚力沿交通线辐射出来。

城市交通与城市土地利用的关系实质上反映了土地利用与交通设施的关系。交通设施的供给改变了土地使用本身的可达性，并促使土地利用状况发生改变。

城市的空间结构是一定的自然环境条件下城市的经济与社会活动产物，特别是城市生产与生活的经济活动，都按照各自的经济区位的要求形成在空间位置与规模上相互密切联系的集合体，在物质形态上体现为各级城市的中心、开敞空间、居住区、工业区的分布及相应的交通系统等。社会经济是影响城市发展的根本因素，城市空间结构的发展与演化在很大程度上受到经济因素的影响，如城市地理学中最基本的城市结构模型——同心圆模型，便是基于地价的的城市结构模型，随着城市的扩张与交通条件的变化，城市地价也会变化，并引致城市结构的逐步演变。我国目前的高速公路、城市主干道路的建设正在改变人们的时空观。发达国家的经验与教训表明，汽车工业和公路运输的发展和机动化的普及将大大改变城市地区可达性的地域分布，再加上一些鼓励和社会资源有效利用的政策，必将增加社会经济活动的地域空间的可选择性，从而成为影响城市和区域空间结构调整的重要因素。

2. 项目的必要性

根据《石家庄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我市未来十几年内将着力实施“东拓”、“西优”、“南延”、“中疏”战略，高标准建设成环渤海经济区中的重要城市、竞争力强大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城绿交融的宜居城市、彰显现代先进文化的文明城市。

未来的石家庄，将形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正定、鹿泉、栾城、藁城四县（区）为组团的格局；城市交通大提速，规划从二环路至城市组团

不超过30分钟,中心城区与四个组团间各建设两条以上快速路和一条国道,形成“环路十放射”型的都市区快速交通网络。

随着石家庄东南部经济的快速发展,急需完善该区域的基础设施,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地完善高新区规划管网基础设施,给企业创造良好投资环境的需要,其建设是非常必要的。

(三) 项目经济社会效益

1. 经济效益分析。

(1) 拉动经济增长,据经济学理论显示,直接关系到国计民生的生产性基础设施投资,由于道路建设会有效改善基础设施,大力优选投资环境,产生直接和间接的“诱发性投资”,因而具有巨大的投资乘数效应。

(2) 促进新经济增长点的形成,大型道路项目建设会创造的直接或间接的投资需求和消费需求,拉动经济。拆迁安置有助于消费热点的形成,有力地推动和促进建筑、装饰、地产等相关产业的消费需求。搬迁安置小区将成为投资、开发和消费的热点地区,有效地推动了城市部分地区的开发和建设。

2. 社会效益分析。

(1) 项目对区域相关产业发展的影响

基础设施的建设可拉动相关的国民经济产业的发展,如旅游业、制造业、电力、煤气、水的生产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讯业等。

项目建设将为施工企业创造大量的劳动就业机会，并消耗大量的木材、钢材、水泥、石油沥青等建材，可为社会其他相关产业增加许多就业机会。

(2) 项目对扩大社会服务容量的影响

管网、道路等项目作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巨大，建设和运营期间均可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

项目不仅在建设期间为当地居民提供了直接的就业机会，而且道路开通后，由于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还会为当地居民提供很多的间接就业机会，提高就业者的收入，改善其生活水平。项目的建设可促进道路沿线经济布局，拓宽就业机会。

依据以往的经验，中心城市对周围地区的辐射作用主要集中在干线公路沿线地带，说明这种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主要依托交通轴、依时间距离而非空间距离发生作用。通过公路的建设，将扩大社会服务容量，推进经济的发展。

五、项目参与主体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实施主体是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30108MB1647578D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151 号 514 房间
负责人	彭华伟
赋码机关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服务局

六、项目投资规模、计划及资金方案

（一）项目投资方案

1. 投资方案的编制依据及原则

（1）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的委托要求

（2）《石家庄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3）《石家庄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4）石家庄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14-2020）（参考）

（5）石家庄中心城区排水工程规划污水排水工程规划图（2011-2020）

（参考）

（6）石家庄管线综合规划（报审稿）

（7）石家庄污水专项规划编制（2019-2035年）征求意见稿（参考）

（8）《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

（9）石家庄城区地形图资料

（10）甲方提供“城建计划”

（11）相关设计标准、规范及资料

2. 项目总投资

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比例
1	工程费用	196,000.86	82.6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984.27	8.85%
3	基本预备费	17,358.81	7.32%
4	建设期利息	2,735.65	1.15%

序号	名称	金额	比例
5	合计	237,079.59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 项目资金来源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的预计投资金额为 237,079.59 万元，其中资本金金额 206,479.59 万元，占比 87.09%，满足《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的要求，30,600.00 万元资金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取得（2020 年已发行 26,500.00 万元，2021 年发行 4,100.00 万元），资本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例
资本金	206,479.59	87.09%
专项债券	30,600.00	12.91%
合计	237,079.59	100.00%

2. 项目前期工作及实施计划

①已完成前期工作

该项目已取得《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石高行审投资〔2020〕64号，已取得《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石高行审投资〔2021〕21号。

②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2 年 5 月。

3. 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小计
资本金	68,826.53	68,826.53	68,826.53	206,479.59
专项债券	26,500.00	4,100.00	-	30,600.00
合计	95,326.53	72,926.53	68,826.53	237,079.59

(三) 项目资金管理方案

石家庄市高新区财政局和各相关部门已建立起完善的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必要时引入第三方审计机构对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编制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 号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主管部门职责

主管部门及职责项目单位主要职责为负责按照项目的建设要求并根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做好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本项目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体系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

项收入。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 资金流入流出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主要来源于财政自筹资金。对于已到位的项目资本金，应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高新区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项目专项收入必须全部进入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账户专门用于项目专项收入的接收、存储和划转，以及项目运营支出费用的接收、存储及划转，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项目运营单位应提前将全部项目收益从偿债资金账户向财政有关专户划转，由财政部门专门用于债券本金和利息偿付。

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流动资金支出等投资支出、项目运营成本和项目债券本息偿付等。

关于建设投资等投资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单位，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抄送财政局、项目主管部门，经项目单位、项目主管部门、财政局同意后，必要时引入第三方审计单位协助工程量及工程费用的支付，方可从专用账户中拨付资金。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石家庄市高新区财政局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由石家庄市财政局向省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支出严格按照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一、资本金流入				
政府专项债券	68,826.53	68,826.53	68,826.53	206,479.59
资本金	26,500.00	4,100.00	-	30,600.00
合计	95,326.53	72,926.53	68,826.53	237,079.59
二、资金流出				
工程费用	78,809.32	60,290.57	56,900.97	196,000.86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8,437.49	6,454.84	6,091.94	20,984.27
基本预备费	6,979.75	5,339.63	5,039.43	17,358.81
建设期利息	1,099.97	841.50	794.19	2,735.65
合计	95,326.53	72,926.53	68,826.53	237,079.59

3.项目绩效管理

(1) 科学规范。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坚持“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遵循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基本要求，注重融资收益平衡与偿债风险。建立规范的工作流程和指标体系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2) 协同配合。各级财政部门牵头组织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督促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具体实施各项管理工作。上级财政部门加强工作指导和检查。

(3) 公开透明。绩效信息是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当依法依规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公开推动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4) 强化运用。突出绩效管理结果的激励约束作用，将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结果作为专项债券额度分配的重要测算因素，并与有关管理措施和政策试点等挂钩。

(5) 绩效目标应当重点反映专项债券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还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6) 项目单位在申请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时，要同步设定绩效目标，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审定。绩效目标要尽可能细化量化，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融资成本、偿债风险等。

(7) 本级财政部门要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安排专项债券资金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将审核后的绩效目标与专项债券资金同步批复下达。

七、项目运营与预期收益估算

(一) 项目运营方案

1. 整体运营方案

该项目收益来源于新建道路收益、地下管廊收益、地下管廊维护费。

2. 具体运营内容

项目建成后可以完善片区居民的交通配套设施，提升交通路网功能、提升城镇形象，促进了当地的可持续发展。道路两侧将有更多企业、居民小区选择进驻，土地利用价值将大幅提升，土地出让费相比修路前会有很大的提高，释放杨信路（台上街至、封龙大街、仓宁东路、信家庄路）住宅用地 700 亩，每亩溢价 560 万元，收益 39.2 亿元；综合管廊管理单位可通过向各管线产权单位收取入廊费及维护费的方式实现收益，根据石政办函〔2017〕152 号《石家庄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费收费参考标准》进行管线入廊费用和管线维护费用的计算，经计算可知，地下管廊总收益为 2.93 亿元。

（二）项目运营收益估算。

1. 运营收入

根据《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新建道路使道路两侧将有更多企业、居民小区选择进驻，土地利用价值将大幅提升，土地出让费相比修路前会有很大的提高，释放杨信路（台上街至、封龙大街、仓宁东路、信家庄路）住宅用地 700 亩，每亩溢价 560 万元，收益 392,000.00 万元；综合管廊管理单位可通过向各管线产权单位收取入廊费及维护费的方式实现收益，根据石政办函〔2017〕152 号《石家庄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费收费参考标准》进行管线入廊费用和管线维护费用的计算，经计算可知，地下管廊入廊费收益为 24,569.84 万元；地下管廊维护费自 2023 年起每八年收取 4,764.06 万元。

项目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溢价收入		196,000.00		196,000.00		
地下管廊入廊费			24,569.84			
地下管廊维护费			4,764.06			
运营收入合计	-	196,000.00	29,333.91	196,000.00	-	-

续表

项目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溢价收入					
地下管廊入廊费					
地下管廊维护费					4,764.06
运营收入合计	-	-	-	-	4,764.06

续表

项目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溢价收入						
地下管廊入廊费						
地下管廊维护费						
运营收入合计	-	-	-	-	-	-

续表

项目	2038	2039	2040	2041	总计
溢价收入					392,000.00
地下管廊入廊费					24,569.84
地下管廊维护费	-	4,764.06			14,292.19

运营收入合计	-	4,764.06	-	-	430,862.03
--------	---	----------	---	---	------------

2. 项目运营成本

(1) 运营成本

根据《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成本主要为管理运营费用、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维修费用。

管理运营费用为每年管廊维护费收入的 5%；项目安排人员 48 名，每年工资及福利费共计 5 万元/人，每年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40.00 万元；每年维修费用为每年管廊维护费收入的 2%。

项目运营成本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管理运营费用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维修费用			44.41	44.41	44.41	44.41
合计	-	-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续表

项目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管理运营费用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维修费用	44.41	44.41	44.41	44.41	44.41
合计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续表

项目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管理运营费用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维修费用	44.41	44.41	44.41	44.41	44.41	44.41
合计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续表

项目	2038	2039	2040	2041	合计
管理运营费用	101.62	101.62	101.62	101.62	1,930.78
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4,560.00

维修费用	44.41	44.41	44.41	44.41	843.79
合计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7,334.57

3. 项目运营收益

项目运营收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运营收入	-	196,000.00	29,333.91	196,000.00	-	-
运营成本	-	-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运营收益合计	-	196,000.00	28,947.88	195,613.97	-386.03	-386.03

续表

项目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运营收入	-	-	-	-	4,764.06
运营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运营收益合计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4,378.03

续表

项目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运营收入	-	-	-	-	-	-
运营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运营收益合计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续表

项目	2038	2039	2040	2041	合计
运营收入	-	4,764.06	-	-	430,862.03
运营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7,334.57
运营收益合计	-386.03	4,378.03	-386.03	-386.03	423,527.46

4. 项目税费：项目运营单位为非盈利机构，不涉及相关税费。

5. 根据项目收入、项目成本、折旧与摊销、利息支出、企业所得税等，计算项目损益，编制项目损益表。

项目运营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一、经营收入/成本/税金						
1.项目收入	-	196,000.00	29,333.91	196,000.00	-	-
2.项目成本	-	-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税金及附加		-	0.00	0.00	-	-

4.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	196,000.00	28,947.88	195,613.97	-386.03	-386.03
二、折旧与摊销						
1. 总折旧和摊销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2. 息税前利润	-	191,258.41	24,206.28	190,872.38	-5,127.62	-5,127.62
三、利息支出						
1. 利息费用	890.40	1,042.51	1,042.51	1,042.51	1,042.51	1,042.51
2. 税前利润	-890.40	190,215.90	23,163.77	189,829.87	-6,170.13	-6,170.13
四、企业所得税						
五、净利润/净亏损	-890.40	190,215.90	23,163.77	189,829.87	-6,170.13	-6,170.13

续表

项目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一、经营收入/成本/税金					
1. 项目收入	-	-	-	-	4,764.06
2. 项目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 税金及附加	-	-	-	-	-
4.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4,378.03
二、折旧与摊销					
1. 总折旧和摊销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2. 息税前利润	-5,127.62	-5,127.62	-5,127.62	-5,127.62	-363.56
三、利息支出					
1. 利息费用	864.43	686.35	508.27	330.19	152.11
2. 税前利润	-5,992.05	-5,813.97	-5,635.89	-5,457.81	-515.67
四、企业所得税					
五、净利润/净亏损	-5,992.05	-5,813.97	-5,635.89	-5,457.81	-515.67

续表

项目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一、经营收入/成本/税金						
1. 项目收入	-	-	-	-	-	-
2. 项目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 税金及附加	-	-	-	-	-	-
4.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二、折旧与摊销						
1. 总折旧和摊销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2. 息税前利润	-5,127.62	-5,127.62	-5,127.62	-5,127.62	-5,127.62	-5,127.62
三、利息支出						
1. 利息费用	152.11	136.90	121.69	106.48	91.27	76.06
2. 税前利润	-5,279.73	-5,264.52	-5,249.31	-5,234.10	-5,218.89	-5,203.68
四、企业所得税						
五、净利润/净亏损	-5,279.73	-5,264.52	-5,249.31	-5,234.10	-5,218.89	-5,203.68

续表

项目	2038	2039	2040	2041	合计
一、经营收入/成本/税金					
1. 项目收入	-	4,764.06	-	-	430,862.03
2. 项目成本	386.03	386.03	386.03	386.03	7,334.57
3. 税金及附加					-
4.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386.03	4,378.03	-386.03	-386.03	423,527.46
二、折旧与摊销					-
1. 总折旧和摊销	4,741.59	4,741.59	4,741.59	4,741.59	94,831.84
2. 息税前利润	-5,127.62	-363.56	-5,127.62	-5,127.62	328,695.63
三、利息支出					-
1. 利息费用	60.84	45.63	30.42	15.21	9,480.91
2. 税前利润	-5,188.47	-409.19	-5,158.04	-5,142.83	319,214.72
四、企业所得税					-
五、净利润/净亏损	-5,188.47	-409.19	-5,158.04	-5,142.83	319,214.72

八、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财务评估

(一) 融资成本测算。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发行规模 30,600.00 万元，2020 年已发行 26,5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0 年，融资利率 3.36%，期限 10 年，2021 年拟申请专项债券 4,100.00 万元，融资利率 3.71%，期限 20 年，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最后 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在存续期内按半年支付利息，自融资之日起 20 年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2020 年发行债券（26,500.00 万元）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2020	-	26,500.00		26,500.00	3.36%		-
2021	26,500.00			26,500.00	3.36%	890.40	890.40
2022	26,500.00			26,500.00	3.36%	890.40	890.40
2023	26,500.00			26,500.00	3.36%	890.40	890.40

2024	26,500.00			26,500.00	3.36%	890.40	890.40
2025	26,500.00			26,500.00	3.36%	890.40	890.40
2026	26,500.00		5,300.00	21,200.00	3.36%	890.40	6,190.40
2027	21,200.00		5,300.00	15,900.00	3.36%	712.32	6,012.32
2028	15,900.00		5,300.00	10,600.00	3.36%	534.24	5,834.24
2029	10,600.00		5,300.00	5,300.00	3.36%	356.16	5,656.16
2030	5,300.00		5,300.00	-	3.36%	178.08	5,478.08
合计		26,500.00	26,500.00			7,123.20	33,623.20

2021年发行债券（4,100.00万元）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2021	-	4,100.00		4,100.00	3.71%		-
2022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3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4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5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6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7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8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29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30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31	4,100.00			4,100.00	3.71%	152.11	152.11
2032	4,100.00		410.00	3,690.00	3.71%	152.11	562.11
2033	3,690.00		410.00	3,280.00	3.71%	136.90	546.90
2034	3,280.00		410.00	2,870.00	3.71%	121.69	531.69
2035	2,870.00		410.00	2,460.00	3.71%	106.48	516.48
2036	2,460.00		410.00	2,050.00	3.71%	91.27	501.27
2037	2,050.00		410.00	1,640.00	3.71%	76.06	486.06
2038	1,640.00		410.00	1,230.00	3.71%	60.84	470.84
2039	1,230.00		410.00	820.00	3.71%	45.63	455.63
2040	820.00		410.00	410.00	3.71%	30.42	440.42
2041	410.00		410.00	-	3.71%	15.21	425.21
合计		4,100.00	4,100.00			2,357.71	6,457.71

(二) 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 项目收益情况。

根据上述项目收益情况，本期债券所涉及申报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均可产生相应收益。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存续期内收入 430,862.03 万元，成本 7,334.57 万元，共可实现净收益为 423,527.46 万元。

2. 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能够合理保证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通过对项目还本付息的测算：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用于资金平衡的相关收益为 423,527.46 万元，融资本息为 40,080.91 万元，覆盖倍数为 10.57。

募投项目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总需求	项目预期净收入	融资金额	预计融资成本	项目预期收入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
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	237,079.59	423,527.46	30,600.00	40,080.91	10.57
合计	237,079.59	423,527.46	30,600.00	40,080.91	10.57

九、项目风险评估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评估情况。

项目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政策风险、项目实施与管理风险、财务风险及社会风险等因素。

（1）政策风险

包括政治变动、国家法规、产业政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对承办单位投资的相关产业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所投资产业项目的市场变动，从而影响项目建设。

（2）项目实施与管理风险

本项目因管理者管理不善而达不到预期的效果，不能保证项目实施符合建设要求，造成承办单位的管理风险。

（3）财务风险

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可能会形成由于资金落实不到位，使项目工期延长，无法按时交付使用的风险。同时也有人为决策失误导致的成本上升。

（4）社会风险

项目带来的众多外来人员、大量施工机械、不可避免的施工噪声等，在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对附近居民正常生活造成困扰，引起居民的抵制情绪，干扰项目的正常进度，处理不当可能导致项目工期无限期延长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项目不涉及自有专利技术，所需资源供给充足，项目复杂系数较低。

（2）对价格、利率等风险在投资估算中已作考虑，同时将在项目执行工程中实施有效监控。采取严格的投资成本管理措施，严格控制维持运营投资、日常养护费，减少财务运营成本风险。降低项目资金风险。

(3)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需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环保部门《环境评价影响报告表（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全面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三个月内，向有关部门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推行领导责任制、项目质量负责制、项目法人代表负责制、质量终身负责制，配合项目工程质量监理部门对工程进度、安全生产等进行检查并协助验收。做好项目劳动安全、卫生安全、消防安全、电气安全方面的防护措施，以降低项目建设工程中的安全风险，并对可能发生的安全风险制定应急处置方案。

(三) 敏感性分析。

在经营净收益下浮动 5%和经营净收益上浮 5%的情况下，经营净收益可以覆盖债券本息和，因此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目债券本息偿还能力评估表

单位：万元

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化比率		
	5%	0%	5%
偿债资金合计	401,984.36	423,527.46	445,070.56
经营净收益	401,984.36	423,527.46	445,070.56
债券还本付息额	40,080.91	40,080.91	40,080.91

经营收入偿还的债券本息额	40,080.91	40,080.91	40,080.91
债券本息覆盖率	10.03	10.57	11.10

十、投资者保护措施（还款保障计划）

（一）项目预期现金净流量平衡本项目还本付息本项目通过收取专项收入，能够与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本息实现自求平衡。

（二）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2015年起，财政部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制定了《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时将财政部下达全省的政府债务限额向省人大常委会提请审议，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研究提出债务限额分配方案下达市、县，要求市、县政府举借债务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确需举借债务的，依照经批准的限额提出本地区当年政府债务举借和使用计划，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报省政府备案，并由省政府代为举借，2018年制定《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科学分配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本项目募集资金在河北省政府批准的限额范围内发行。

（三）还款责任及保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

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四）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算理高新区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建立跨年度的预算平衡机制，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体系的统筹力度，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加快专项资金清理，归并和整合力度。建立债务项目全生命周期偿债计划，分层次编制政府债务偿还规划和年度计划，建立健全政府债务滚动偿还方案，做好分年度的债务还本付息预算安排工作，加大预算的统筹力度，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五）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及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河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河北省政府先后制定《河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冀政办字[2017]27号），明确了全省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处置组织体系，预警预防、处置措施等；印发《河北省省级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工作方案》（冀政债办[2017]8

号），加强省本级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印发《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分类处置方案》（冀政债办[2017]4号），推动全省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化解；印发《省对市、县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绩效评价办法（试行）》（冀财债[2018]72号），对市、县落实风险管理、规范债务管理等工作开展绩效评价和考核，突出绩效导向，进一步防范政府债务风险。高新区严格执行国务院、财政部及河北省债务风险防范措施举措，响应和落实债务风险应急预案。

（六）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通报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情况，对债务风险预警或提示地区实施通报。督促预警或提示地区制定《政府债务偿还和风险化解规划》，修订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督导省直部门切实履行债务偿还主体责任，建立各负其责的管理机制。开展政府性债务月报告、隐形债务统计监测和政府性债务投资项目资产清查登记，不断完善全口径债务风险监控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虽然高新区政府债务率在可控范围之内，但高新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积极配合省政府督导，并加强债务风险防控。

（七）高新区财政局、项目建设单位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八）若本项目预期现金净流量无法按照预期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

券本金时，高新区人民政府将按照财预[2017]89号和财预[2018]28号文件规定，在专项债券债务限额内发行专项债券周转偿还，确保债券本金偿付

十一、信息披露计划及主管部门责任

（一）信息披露计划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省级财政部门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审核确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组织做好信息披露、信用评级、资产评估等工作。行业主管部门、项目单位负责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包括制定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提供必需的项目信息等，合理评估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切实履行项目管理责任。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河北省财政厅官方网站及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站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具体如下：

（1）【债券发行安排公开】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在每月二十日前公开本地区下一月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再融资债券发行安排，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同时公开多个月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安排。

（2）【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公开】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在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前，提前5个以上工作日公开以下信息：①经济社会发展指标。包括本地区国内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②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包括本地区、本级或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市县级政府地方政府性基金收支、

拟发行专项债券对应的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③专项债务情况。包括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余额、地区分布、期限结构等；④拟发行专项债券信息。包括规模、期限及偿还方式等基本信息；⑤拟发行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信息。包括项目概况、分年度投资计划、项目资金来源、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潜在风险评估、主管部门责任等；⑥第三方评估信息。包括财务评估报告（重点是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情况评估）、法律意见书、信用评级报告等；⑦其他按规定需要公开的信息。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在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后 2 个工作日内，公布发行债券编码、利率等信息。

（3）【专项债券存续期公开】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组织开展本地区和本级专项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工作，督促和指导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部门不迟于每年 6 月底前公开以下信息：①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②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③截至上年末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④其他按规定需要公开的信息。

（4）【专项债券重大事项公开】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对应项目发生可能影响其收益与融资平衡能力的重大事项的，专项债券资金使用部门和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等有关规定提出具体补救措施，经本级政府批准后向省级财政部门报告，并由省级财政部门公告或以适当方式告知专项债券持有人。

（5）【债券资金调整用途公开】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内确需调整债券

资金用途的，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后，由省级财政部门予以公告或以适当方式告知债券持有人。

(6) 【财政经济信息】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公开政府债务信息时，应当根据本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信息公开进展，一并提供本级政府工作报告、预决算报告、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等信息或其网址备查。

(7) 【职责分工】财政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和本级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指导、监督和协调本级使用债券资金的部门和下级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

(二) 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应明确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有管理和监督责任，并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确保资金用于对应项目；并确保债券资金年度内支出，形成实物工作量。

十二、编制文件依据

(一) 相关法律规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3.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

（二）财政部相关规定

- 1.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2.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
- 3.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
- 4.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
- 5.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
-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
- 7.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
- 8.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
- 9.财政部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
- 10.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

（三）河北省相关规定

- 1.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改革的意见；
- 2.《河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 3.《河北省省级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工作方案》；
- 4.《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分类处置方案》；

（四）项目相关文件

- 1.《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石高行审投资〔2020〕64号

2.《关于高新区南部产业聚集区综合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石高行审投资〔2021〕21号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2021年9月27日